

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 万个瓦楞纸箱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单

日期: 2022年1月6日

姓名	身份证号	职位/职称	所在单位	联系方式
古时杰翔	330282198401055511		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	13777982622
赵金祥	33040219591211307X	法人	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	13957395198
王超林	330726197902171715	副总	浙江杰翔包装有限公司	13867389848
郭海林	3304111972010181X	销售经理	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	13656830158
谭建	422301197907201711	教授	嘉兴学院	15067150775
杨建	330402197304063629		浙江杰翔包装有限公司	13606830670
柴柳荣	330681199706215504		浙江杰翔包装有限公司	18267394520

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 万个瓦楞纸箱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专家组意见

2022 年 1 月 6 日，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相关单位在企业召开了“年加工 100 万个瓦楞纸箱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参加会议的有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报告编制单位）、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单位）等单位代表，会议同时也邀请了三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检测单位等所做工作的介绍，环评单位对批建一致性进行了确认，并现场检查了该项目主要生产装置及配套装置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由于近年来纸和纸板容器制造行业市场需求巨大，前景良好，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利用位于嘉兴市王店镇姚家路南侧 8 幢底层的自有闲置厂房共计 1200m²，使用双色印刷开槽机 2 台、粘箱机 1 台、钉箱机 2 台、分切机 1 台、压痕机 2 台、四联切角机 1 台用于纸箱的生产，投产后可形成年加工 100 万个瓦楞纸箱（含印刷）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1 年 4 月委托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 万个瓦楞纸箱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5 月 27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秀洲）对该项目进行审批（批复文号：嘉环秀建[2021]37 号）。由于该企业于 2014 年 5 月开始建设并于 2020 年 7 月全部建成纸箱生产加工项目并投入生产，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对上述违法行为进行了处罚，并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为“嘉环（秀）罚字【2020】62 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4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2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 万个瓦楞纸箱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涉及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报告基本一致，未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根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及现场检查，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一）废水

本项目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

本项目清洗废水收集后经一体式废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回用于设备清洗，不外排；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纳入市政管网，最终送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深海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印刷废气和粘合废气。

粘合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产生量极小，无组织排放。印刷废气经收集后直接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各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目前已采取如下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四）固废

本项目危险废物为污泥、废机油、沾染危废的废包装物、废机油桶、含油手套及抹布、印刷机擦拭抹布、废滤布，均委托嘉兴市云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清运处置。

本项目一般固废为废纸板、生活垃圾。废纸板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嘉兴市环境卫生管理处定期清运。

企业目前已建有固废仓库，但标志标牌不完善。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公司已具备一定的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企业应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突发事故情景，落实承担应急职责的相关人员，定期开展相关内容的培训，并按预案要求开展应急演练。

2、在线监测装置

企业目前无废水、废气在线监测装置（无要求）。

3、排污许可

企业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填报了排污登记表，排污登记表编号为 913304115739601729001P。

4、其他设施

项目环评报告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对其他环保设施无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企业委托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保竣工监测工作，于 2021 年 11 月 15~16 日对现场进行监测。企业对本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固体废弃物、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环境保护管理、绿化等方面进行了自查，在综合分析现场监测数据和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写了《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 万个瓦楞纸箱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主要结论如下：

1、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废水入网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类、悬浮物日均值（范围）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日均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相关限值。

2、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印刷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非甲烷总烃废气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各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企业总量控制分别为：COD_{Cr}0.011t/a、NH₃-N0.001t/a、VOCs0.028t/a。经核算，企业目前上述污染物的排放量低于总量控制值，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试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环保设施均能正常运行。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各类固废能基本落实妥善处置途径。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本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采取了相应措施，各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各类固废

能基本落实无害化处置途径。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编制的验收报告结论总体可信。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已经基本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经整改完善后，可登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 1、验收报告中，补充清洗废水处理工艺。
- 2、加强对企业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检查和监督日常污染防治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定期开展污染物的自行监测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3、完善固废仓库的标志标牌及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各种原料、固体废物的管理，完善台帐管理和相应制度。
- 4、本次验收只对本项目环评所涉及环保设施进行验收，企业今后若在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企业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会议签到表。

现场验收检查专家组：

谭军 陈伟 何世林

日期：2022年1月6日

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 万个瓦楞纸箱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 月 6 日，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相关单位在企业召开了“年加工 100 万个瓦楞纸箱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参加会议的有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报告编制单位）、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单位）等单位代表，会议同时也邀请了三三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检测单位等所做工作的介绍，环评单位对批建一致性进行了确认，并现场检查了该项目主要生产装置及配套装置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由于近年来纸和纸板容器制造行业市场需求巨大，前景良好，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利用位于嘉兴市王店镇姚家路南侧 8 幢底层的自有闲置厂房共计 1200m²，使用双色印刷开槽机 2 台、粘箱机 1 台、钉箱机 2 台、分切机 1 台、压痕机 2 台、四联切角机 1 台用于纸箱的生产，投产后可形成年加工 100 万个瓦楞纸箱（含印刷）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1 年 4 月委托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 万个瓦楞纸箱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5 月 27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秀洲）对该项目进行审批（批复文号：嘉环秀建[2021]37 号）。由于该企业于 2014 年 5 月开始建设并于 2020 年 7 月全部建成纸箱生产加工项目并投入生产，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对上述违法行为进行了处罚，并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为“嘉环（秀）罚字【2020】62 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4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2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 万个瓦楞纸箱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涉及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报告基本一致，未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根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及现场检查，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一）废水

本项目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

本项目清洗废水收集后经一体式废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回用于设备清洗，不外排；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纳入市政管网，最终送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深海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印刷废气和粘合废气。

粘合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产生量极小，无组织排放。印刷废气经收集后直接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各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目前已采取如下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四）固废

本项目危险废物为污泥、废机油、沾染危废的废包装物、废机油桶、含油手套及抹布、印刷机擦拭抹布、废滤布，均委托嘉兴市云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清运处置。

本项目一般固废为废纸板、生活垃圾。废纸板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嘉兴市环境卫生管理处定期清运。

企业目前已建有固废仓库，但标志标牌不完善。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公司已具备一定的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企业应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突发事故情景，落实承担应急职责的相关人员，定期开展相关内容的培训，并按预案要求开展应急演练。

2、在线监测装置

企业目前无废水、废气在线监测装置（无要求）。



3、排污许可

企业于2020年8月13日填报了排污登记表，排污登记表编号为913304115739601729001P。

4、其他设施

项目环评报告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对其他环保设施无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企业委托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保竣工监测工作，于2021年11月15~16日对现场进行监测。企业对本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固体废弃物、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环境保护管理、绿化等方面进行了自查，在综合分析现场监测数据和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写了《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100万个瓦楞纸箱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主要结论如下：

1、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废水入网口pH值、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类、悬浮物日均值（范围）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日均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相关限值。

2、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印刷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非甲烷总烃废气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各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4、企业总量控制分别为： COD_{Cr} 0.011t/a、 $\text{NH}_3\text{-N}$ 0.001t/a、VOCs0.028t/a。经核算，企业目前上述污染物的排放量低于总量控制值，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试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环保设施均能正常运行。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各类固废能基本落实妥善处置途径。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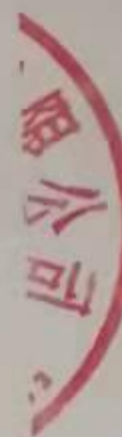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2022年

1月6日组织了《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100万个瓦楞纸箱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专家组）。根据专家提出的意见，我公司已高度重视，并已完善验收报告及现场，目前已经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验收。

七、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会议签到表。



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100万个瓦楞纸箱项目 其他情况说明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委托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100 万个瓦楞纸箱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嘉兴市生态环境局秀洲分局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以“嘉环秀建[2021]37 号”文对该项目通过环保审批，建设内容为项目总投资 40 万元，企业利用位于嘉兴市王店镇姚家路南侧 8 幢底层的自有闲置厂房共计 1200m²，使用双色印刷开槽机、粘箱机等设备，用于纸箱的生产。项目投产后可年加工 100 万个瓦楞纸箱（含印刷）。

1、设计与施工简况

公司按照相关规范对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进行防治。废水处理设施环保投资 5 万元；废气处理设施环保投资 3 万元；噪声治理费用 1 万元；固废治理费用 1 万元。项目已基本按要求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2、验收过程简介

本项目建成时间较早，为未批先建。2021 年 5 月对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以落实并投入运行，目前本项目环保手续齐全，主要生产设施和环境设施运行正常，无重大变动，已具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故于 2021 年 11 月启动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其中废水、废气、噪声委托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验收监测，固废由验收小组进行现场检查。验收结论如下：

经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各主要污染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已经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经整改完善后，同意通过验收。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在生产发展过程中，已经形成比较健全的环境管理体系与制度，为本项目投入运行后环境管理奠定了基础。制定了环境方针和环境目标，颁布了各项环境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责任，岗位责任人，并建立了各部门环境指标和经济考核制度。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人员配备，管理制度完全能够保证项目运行后的环境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确保环境污染最小化、环境无污染。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生产区域备有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并建立针对原料泄露的应急救援队伍；另外已建立安全管理制度，调度人员熟练和了解应急速度要求及相应的操作规范。

3、整改工作情况

对于环评中提出的原料泄漏风险事故、危废泄漏风险事故等多种事故风险防范措施，本项目已严格执行且落实，并准备根据应急预案等相关文件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嘉兴市杰翔包装有限公司

2022年1月6日

